**教職員工健檢須知**

**重要公告！**

1. **日期：4月12日（星期五） 上午8:00—10:30，進行教職員工身體健康檢查，請同仁於該時段至經國堂活動中心進行檢查。**
2. 避免日後補檢作業困難，敬請教職員工務必於規定時間到本校經國堂活動中心受檢。
3. 依教育局來文規定，如排定受檢當日未受檢之教職員工，必須於本校健檢日後3天內，且自行取得排定時程學校同意後，才能前往鄰近場次完成補檢，或是持補檢通知單自行前往高雄霖園醫院健檢。(**其他各校健檢時間如附件將公布於學校網頁、各辦公室或至總務處查詢**)
4. 若教職員工不接受本次體檢者：40歲以下請提供5年內體檢報告證明單；40歲以上請提供3年內體檢報告證明單 。(自行受檢項目必須包含本次檢查項目：作業經歷、既往病史、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、身高、體重、腰圍、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、血壓與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及問診、胸部X光（大片）攝影檢查、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、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、血糖、血清丙胺酸轉胺酶、肌酸酐、膽固醇、三酸甘油脂、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、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、其他經中央主管機指定之檢查等) 。
5. 教職員工依法律規定對於健康檢查有接受的義務，因此不得拒絕檢查，違反者將處3,000元以下罰鍰。(職安法第20條、第46條) 。
6. 受檢之教職員工可得到餐盒乙份（餐盒僅提供蛋奶素餐點），請於繳交體檢單時簽名領取。
7. 請攜帶**國民身分證**進行體檢報到。
8. 請女性教職員工健檢當日著無鋼圈內衣，避免X光檢驗失準。**提醒受檢女性同仁，無論是準備懷孕、孕期中，疑似懷孕者等均不可接受X光檢查，凡受檢女性同仁不確定是否懷孕者亦可直接告知霖園醫院執行X光檢查業務醫檢師拒絕X光檢查，以免徒生憾事。**
9. 受檢時間約20分鐘，請自行斟酌時間依序排隊報到。
10. 因本校排定時間為上午時段，能空腹者，當然是最好，不行者，只要檢查時告知醫檢師即可。

**其他：**

**1.職安法和勞基法是各自獨立的法律，沒有隸屬關係。**

**2.職工健檢是專案經費，和公務員2年一次的公務預算健檢互不牴觸，兩者可以併用。**

**3.本採購案係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、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等規定由雇主提供勞工健檢，勞工依法有配合之義務。**

  **總務處提醒&關心您**

**要參加～梯次時段調查表(單選梯次)**

**□第一梯次 8:00-8:30 □第二梯次 8:30-9:00 □第三梯次 9:30-10:00**

**□第四梯次 10:30-10:30**

**□不參加本次健檢，請於一週內繳交體檢報告證明單**

 **本人簽名：**

**◎因時間緊急請於週一(4月3日)下班前，將調查表交回總務處，將視人數狀況予以分配時段，請各位同仁多加配合 謝謝大家。**